

股票代码：600590

股票简称：泰豪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27

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991,034,446.51 元。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-913,765,600.73 元，2024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-1,366,757,894.83 元。鉴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202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鉴于 2024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，因此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，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鉴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，公司2024年度不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，

因此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履行决策程序

（一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违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4月29日